

视频制作合同

甲 方：西安市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局

乙 方：西安星汉影业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经友好协商，根据平等自愿、诚实信用原则，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法规，就甲方委托乙方拍摄制作视频短片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一、甲方委托乙方制作视频短片工作内容如下：

- 1、影片名称：秦岭生态环境保护专题片（破坏秦岭生态环境问题专题片）。
- 2、成片规格：分辨率为 1920*1080，MP4 格式视频文件，共四部。
- 3、制作之范围：双方经协商确认的策划脚本。
- 4、时间安排：拟定全年拍摄四次，每次于每季度第二个月中旬开拍，约 10 个工作日交成片（两周，外业摄制 7 天，剪辑合成、审核调整 3 天）。
- 5、拟定内容：拍摄内容坚持突出重点、抓大放小，紧扣当季秦岭保护工作急需解决的问题，搜集素材选择合适的角度切入。考虑片长因素，拍摄内容暂聚焦于以下四方面问题：
 - （1）秦岭区域“五乱”问题治理情况，如乱搭乱建治理情况、生活垃圾治理情况、违规倾倒建筑垃圾治理情况、涉野生动物违法犯罪治理情况、乱采乱挖治理情况等；
 - （2）各级督导检查反馈问题整改情况，如省动态台账问题整改情况、图斑核查整改情况、举报移交问题线索核查整改情况、监督检查支队检查移交问题线索核查整改情况等；
 - （3）属地区县及行业部门履职履责情况，如网格化监管制度落实情况、“农家乐”（等级民宿）管理情况、河道及水源地管理情况、森林防灭火制度坚持落实情况、秦岭违建拆除后复绿管护情况等破坏秦岭生态环境问题专题片；
 - （4）其他需拍摄的内容，如上级交办问题、市级行业部门提交的问题、涉秦岭保护负面舆情问题等。
- 6、技术要求：



视频按照约 5 分钟时长把握，成片需提供两种高清格式（MP4、MPEC），分辨率不低于 1920*1080P，每季度由 XX 公司负责视频拍摄、制作、后期剪辑、配音等内容，图像声音清晰稳定。问题点位要体现出经纬度要素，并保存原始素材。

7、器材：拍摄器材由中标供应商自带（摄影、录音设备，无人机等）。

8、要求：

（1）参与拍摄人员要合理安排个人工作，协作完成拍摄任务。

（2）拍摄中要持续拓宽思路、精进方式、提升能力，既聚焦秦岭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又同步抓好整改落实。

（3）所有参与人员非必要非允许不能将相关拍摄情况告知无关的第三方，尽量减少非必要的工作阻力。

二、合同价款：

1. 本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 ¥199000 元（壹拾玖万玖仟元整）。

2. 合同总价包括：完成本项目所需的一切费用（含税）。

3. 合同总价一次包死，不受市场价变化的影响。

三、合同结算

1、付款比例：

（1）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乙方合同总价款的 50%，为人民币 ¥99500 元（玖万玖仟伍佰元整）。

（2）合同执行完毕且经甲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总价款的 50%。为人民币 ¥99500 元（玖万玖仟伍佰元整）。

2、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付款帐户：

基本户名称：西安星汉影业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未央路支行

账号：72050078801500000859

3、结算单位：由 甲方 负责结算，甲方每次付款前，由乙方开具等额发票交给甲方。乙方逾期提供发票的，甲方付款期限相应顺延且不承担任何逾期付款的违约责任。

四、履行期限、地点及方式:

- 1、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
- 2、地点:按照甲方要求
- 3、方式:按照甲方要求。

五、服务工作要求和质量保证

各项具体工作的质量标准和作业规范满足甲方要求,按国家相关标准、规范执行。

六、项目评审

1、验收依据:

- 1-1、合同文本、合同附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磋商响应文件。
- 1-2、国内相应的标准、规范。

2、拍摄制作完成后,由甲方和乙方共同对项目进行验收。验收合格后,乙方向甲方提供服务过程中的所有相关资料,以便甲方日后管理。验收不合格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 日内无条件免费修改,直至验收合格。

七、权利义务

- 1、甲方委托拍摄制作视频时,须向乙方提供相关文件资料和明确要求,并对所提供的文件材料真实性和时限负责。
- 2、乙方应严格按照合同约定及甲方要求的时间及质量完成视频短片的拍摄制作。
- 3、乙方对履行合同过程中获悉的保密事项负有保密义务,未经甲方书面许可,乙方不得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不得将保密资料、信息的部分或全部用于本合同约定事项以外的其他用途。

八、违约责任

- 1、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 2、乙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

2-1、如乙方事先未征得甲方同意而单方面延迟提供服务,每延迟一天,乙方按照合同总价款的1%向甲方支付违约金。乙方延迟提供服务超过60日,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合同价款,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

2-2、若乙方交付的工作成果不符合本合同约定,经甲方要求在指定期限内仍未修改或者修改后仍不符合合同约定、拒绝修改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合同价款,并向甲方支付合同总价款20%的违约金。



2-3、本合同履行过程在中，因乙方原因导致侵害任何第三方合法权益的，应由乙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与甲方无关。因乙方原因导致侵害甲方或者任何第三方合法权益，严重影响到本合同履行的，甲方可单方解除合同，要求乙方退回甲方已支付的全部合同价款并要求乙方支付合同总价款 20%的违约金。若上述违约金不足以补偿乙方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乙方还应继续承担损失赔偿责任。

3、违约终止合同：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提供服务，甲方有权会同监督机构终止合同，对乙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招标投标法的有关规定对乙方进行相应的处罚。

九、合同组成

- 1、成交通知书
- 2、合同文件
- 3、国家相关规范及标准
- 4、竞争性磋商文件
- 5、磋商响应文件

十、解决争议的方法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均同意采用以下第（2）种争议解决方式：

（1）甲、乙双方均同意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2）甲、乙双方均同意向（西安仲裁委员会）提起仲裁。

十一、合同生效及其它

1、合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作为合同补充，与原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正本一式 叁 份，甲方、乙方双方分别执 壹 份，壹 份备案。

3、合同经甲乙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合同签订地点为 西安市文物保护局

4、生效时间：2023年6月21日



甲方名称 (盖章)

地址: _____

代表人 (签字): 王靖

电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 _____



乙方名称 (盖章):

地址: _____

代表人 (签字): 杨宏

电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帐号: _____

6101940059832